

# 臺中市政府強化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服務計畫

## 壹、方案緣起

臺中市 110 年至 112 年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分別為 12.9%、12.2% 及 9.6%，呈現逐年下降趨勢，且相較於整體失業率的倍數亦逐步趨緩（依序為 3.31 倍、3.30 倍及 2.74 倍）。然而，113 年青年失業率卻遽升至 11.4%，倍數回升至 3.35 倍，114 年上半年更進一步攀升至 13.4%，倍數擴大至 3.94 倍。與國際相比，則明顯高於 OECD 國家 113 年 12 月青年失業率 11%，及其相對整體失業率的倍數 2.24 倍。另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顯示，15 至 29 歲青年失業原因以初次尋職失業者最多、其次為對原有工作不滿意，亦凸顯此年齡層亟需政府關注與協助。

依勞動部 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109 年、111 年及 113 年青年勞工初次就業平均尋職時間分別為 1.7、1.8 及 2.1 個月，顯示青年初入職場的求職等待期有延長趨勢，反映出青年銜接就業市場存在困難及學用落差持續存在，亟需透過強化職涯探索、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服務，協助青年縮短尋職時間，加速順利就業。

青年是國家的未來，在少子化趨勢下，本府勞工局除現行推動「青秀樂台中 就業成功」及「青年就業金安薪」等方案外，本計畫特別針對 15 至 24 歲初次尋職青年，在「職涯方向不明確」、「求職技巧缺乏」、「技能或經驗不足」、「就業不穩定」及「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等核心議題，從「職涯導航」、「求職培力」、「職能提升」「穩定就業」及「強化少年就業力整備」等面向提出因應對策，協助青年在初次尋職就業階段可以迅速獲得資源，在臺中市樂業安居。

## 貳、辦理單位

本計畫主管機關為臺中市政府勞工局（以下簡稱本局），執行機關為臺中市就業服務處（以下簡稱就業服務處）。

## 參、適用對象

設籍或實際居住於臺中市，年滿 15 歲至 24 歲以下未在學且具就

業意願之本國籍青年。

## 肆、本市青年就業核心議題分析

### 一、職涯方向不明確

依據勞動部「113 年 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略以，非學生青年勞工初次就業年齡平均為 21.8 歲，平均尋職時間為 2.1 個月，尋職時所遭遇的困難以「不知道自己適合做哪方面工作」占 53.3% 為最高。另依本市 113 年青年失業率觀察，20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為 11.6%，明顯高於 15 至 19 歲 9.1% 及 25 至 29 歲 5.9%，又 20 至 24 歲青年多為大專校院畢業之初次尋職青年，主要係來自畢業後與工作之間的銜接落差，顯示亟需強化青年的自我與職涯探索，以利畢業順利銜接就業。

### 二、求職技巧缺乏

依據勞動部 113 年「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尋職青年所遭遇困難以「求職面試技巧不足或不會寫履歷」占 36% 為第三高；在初次尋職過程中，青年認為有幫助的就業資訊依序為：「面試或求職技巧」、「就業市場與情勢分析」及「熱門行職業介紹」。另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顯示，113 年本市 15 至 19 歲及 20 至 24 歲青年失業者平均失業周數分別為 11.81 及 16.54 週，若求職技巧上的不足，不僅延長了青年尋職時間，也可能影響青年求職信心。

### 三、經驗或技能不足

(一) 依據勞動部「113 年 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尋職青年所遭遇困難以「經歷不足」占 46% 為第二高、「技能不足」占 31% 為第四高。由於多數青年在學期間以課業為主，實際參與職場的機會有限，缺少工作經歷也意味著青年較少累積職場軟實力，進一步影響其求職競爭力。

- (二)根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資訊整合系統資料顯示，本市 15 歲至 24 歲青年偏好從事之「事務支援人員」，占 23.54% 為最高，「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占 21.93% 次之；另檢視本市 114 年上半年求職求才之求供倍數，「事務支援人員」為 0.44 為最低，「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為 1.16 為第二低，逾半數青年求職登記職類以「事務支援人員」及「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為主，且青年傾向選擇之職業未依所學專業進行尋找，導致需求大於供給，影響青年尋職期間拉長。
- (三)雇主比較願意進用有經驗青年：多數雇主在招聘青年勞工時，傾向優先進用具備相關工作經驗者。其原因在於已有經驗的青年通常具備一定職場適應力與基本專業技能，能降低人力培訓成本與試用風險。其次，企業在當前景氣不確定與用人成本上升的情況下，更重視即戰力，期待青年能在短期內投入產能。依臺中市青年失業率觀察，114 年上半年 15 至 24 歲失業率為 13.4%，明顯高於 25 至 29 歲失業率 4.9%，顯示缺乏工作經驗青年在尋職上可能遭遇困難，此現象也反映出初入職場青年機會相對受限，因技能及經驗不足，15 至 24 歲青年多偏好從事不需要專業技術及學經歷的服務業及基層技術工優先。

#### 四、就業不穩定

初入職場青年常因職涯方向尚未明確，加上產業結構變動，職缺特性及薪資水準未必能符合青年期待，部分青年於工作初期易因適應不良、缺乏職涯發展機會或工作環境支持不足等因素交互作用，致轉換工作頻率較高(依據勞動部統計 113 年 5 月青年就業者於 112 年間曾轉業比率 10.4% 高於全體之 5.4%)，不僅影響青年專業經驗累積，亦增加雇主培訓與用人成本，對青年職涯發展及勞動市場均帶來挑戰。

## **五、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3 年人力資源調查統計」顯示，全國 15 至 19 歲的勞動力參與率為 9.34%，遠低於 20 至 24 歲的 60.4%（本市 15 至 19 歲的勞動力參與率為 8%、低於全國平均數；又 20 至 24 歲勞動力參與率為 62%、高於全國平均數）。

另觀察 113 年青年失業者之教育程度，15 至 19 歲以高中職為最多、其次為國中。

15 歲以上未滿 18 歲的少年，原本應是高中（職）或專科學校的就學階段，但有少數少年卻因家庭經濟或個人因素，無法繼續升學有就業需求，但因技能不足且對就業市場及求職管道不清楚，如未能獲得即時關注與支持，將更難以掌握其實際去向與需求，進而增加邊緣化或陷入不穩定就業的風險。

## **伍、方案對策**

### **一、議題：職涯方向不明確**

#### **對策：職涯導航定方向**

提供職業適性診斷、深度諮詢、職場體驗等活動，協助青年評估自我、認識職業及規劃職涯藍圖。

(一)職業適性診斷測驗與深度諮詢服務：由專業職涯顧問進行簡易諮詢或深度諮詢，協助 15 至 24 歲初次尋職者瞭解自己的職業興趣、優勢及特質，及未來職涯所需具備職場性格及能力，提供選擇職業方向參考。

(二)職涯藍圖工作坊：由專業職涯顧問以團體活動形式，藉由心智圖及牌卡等教學方式，引導青年瞭解自我人格特質、職涯憧憬等個人深層職涯規劃。

(三)職場體驗活動：為促進青年對於就業市場之認識，每年辦理超過 100 場並網羅多元職業體驗類別，在產業導師的帶領下，做中學瞭解實務技能，認識工作內容及職場樣貌，更容易規

劃未來的職涯藍圖，以順利接軌就業。

(四)青少年職業探索營：透過 5 天共 30 小時職業探索課程，協助 15-24 歲之青少年對於職業有正確認知，了解各行業的基本技能及專業職能要求，並發掘自身職業興趣，及建立正確的工作倫理及良好的工作態度。

## 二、議題：求職技巧缺乏

### 對策：求職培力增自信

深化與本市大專院校合作機制，及早協助在校青年畢業後順利接軌職場，並協助初次尋職青年強化求職準備及尋職期間提供就業支持服務，鼓勵青年積極尋職及穩定就業。

(一) 職場導航前進校園計畫：連結臺中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校，邀請職場專家及產業達人介紹科系對應職業之職務內容、待遇相關及所需具備的能力，並說明求職必備軟實力及職場就業眉角。並透過職缺介紹及模擬面試的方式，讓青年在進入職場前具備更具體的方向和面試準備。

(二) 強化本市大專院校合作機制：在校園就業博覽會設立攤位宣導，並透過入班宣導就業服務資源及合作辦理講座、工作坊及職場體驗活動等措施，協助青年在校期間做好求職準備。

(三) 職能提升講座：為協助求職者及青年在快速變遷的職場環境中提升就業競爭力，針對求職面試、職場適應及職能提升等相關熱門實用主題，邀請業界專家講授，協助青年克服求職面試難題及培養職場適應基本技能。

(四) 履歷健診與面試技巧指導：透過專家協助檢視青年履歷及個別面談分析過程，協助青年掌握自我優勢條件，增進履歷自傳的撰寫能力；並指導面試重點，協助求職者做好就業準備及建立就業自信心。

(五) 建置虛擬面試暨穿搭系統及 360 職場接軌系統：運用科技設備輔助給與青年面試穿搭建議、運用最新的AI語音技術，讓求職者與AI面試官進行對話，重覆演練應對，以及結合本市缺工產業拍攝 360 度環景影片，介紹工作環境、福利待遇、職缺內容等，強化青年妥善進行職前準備，增進就業能力。

### 三、議題：技能或經驗不足

#### 對策：職能提升育人才

透過產訓合作協助青年跨領域學習專業技能，縮短學用落差，並促進15至24歲在職青年持續提升職能，強化就業競爭力。

(一)青年前進重點產業工作坊：以本市精密機械智慧化等重點產業進行人力培育及提升方案，聚焦智慧服務、大數據分析、跨領域人才、數位化學習及綠能、國際行銷、資訊安全等，提供應屆畢業生或畢業2年內青年朋友報名參訓，加值青年就業能力，引領青年進入未來產業。

(二)前瞻產業人才培力營：因應新興產業人力需求，訪談綠能產業及半導體產業在地產業指標性廠商，並安排具業界實務經驗之師資授課，協助青年跨領域學習產業專業技能，具備進入前瞻產業之基礎能力。訓練課程包括：ESG綠領永續人才培訓班、半導體製程與設備工程師訓練班、資安人才基礎培訓班等。

(三)臺中市勞工大學：因應本市產業推動方向及企業用人需求，辦理台中市勞工大學，開設產業發展與技術提升、永續淨零、數位資訊應用、管理、勞動權益保障及產業/職場專業語言等六大範疇之職能提升課程，協助本市青年在職勞工強化專業職能並促進跨領域學習。

(四)勞工藝級棒獎勵：為鼓勵在職青年技能提升，經取得勞動部

核發之技術士甲級及乙級或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證照者，予以獎勵，以強化在職青年就業競爭力。

#### 四、議題：就業不穩定

##### 對策：穩定就業金安薪

整合中央及臺中市各項獎勵金措施與就業支持服務，鼓勵青年穩定就業並留在本市發展。

- (一) 支援青年就業計畫：針對年滿 15 歲至 29 歲之本國籍初次尋職青年，未在學且未就業連續達 60 日以上者，協助轉介參加勞動部「支援青年就業計畫」，由就業服務員提供多元的諮詢輔導資源，提供尋職津貼及就業獎勵金合計最高發給 4 萬 8 千元。
- (二) 跨域補助金：為鼓勵初次尋職的青年擴大尋職範圍，藉此提升整體就業彈性與機會，年滿 18 歲或高中畢業至 29 歲以下的未在學青年，至各就業服務據點辦理求職登記且經推介就業，上班地點跟住家距離超過 30 公里，提供「跨域補助金」，包含租屋、搬遷或異地就業交通補助。其中租屋最多可以補助 5 千元、交通補助最高每月 3 千元，最長都是補助 12 個月。
- (三) 青年就業獎勵金：為鼓勵青年畢業即就業，針對設籍本市 29 歲以下失業青年，經推介就業且連續就業滿 6 個月最高可領取 3 萬 8 千元獎勵金。
- (四) 職能提升獎勵金：針對參加本市獎勵青年就業計畫的青年，在上工加保一年內，參加政府機關辦理的職業訓練、在職訓練或勞工大學的課程，完成訓練時數達 15 至 70 小時以上，提供 2 千元至 8 千元的獎勵金，鼓勵青年工作之餘持續進修。
- (五) 職場指導獎勵金(預計新增)：考量青年常因尚在學習摸索

階段，且多非家計主要負擔者，致轉換工作頻率較高，透過補助雇主職場指導獎勵費方式，促使雇主營造友善職場環境並鼓勵釋出職缺同時可運用前輩帶新人等方式，讓青年得以穩定就業發展，預計事業單位進用每位青年滿三個月最高補助 5,000 元。

## 五、議題：弱勢青少年就業障礙因素較為複雜亟需政府關注 對策：強化就業力整備

- (一) 跨部門合作網絡與個案轉介機制：因應少年經濟、健康、保護安置性需求，以及曝險行為、觸法行為、其他偏差行為等特殊狀況，與本府教育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台中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及民間非營利團體等單位建立轄區合作資源網絡與個案轉介機制，轉介後依個案需求派案予專責就服員提供少年一案到底就業服務或轉介職業訓練等適切服務，並持續追蹤個案就業服務結果。
- (二) 青春逗陣行就業促進計畫：針對 15 歲至 24 歲有就業需求之弱勢青少年，由專責就業服務員提供一案到底就業服務，依少年就業需求，促其瞭解就業市場，盤點就業服務需求，並協助其釐清職涯方向、就業訓練或職業訓練諮詢，增進尋職技巧、強化就業準備等個別化就業服務，並規劃辦理職涯探索課程，協助弱勢青少年發展職涯。
- (三) 職場見習：依少年職業興趣、求職及工作經歷，提供少年體驗學習機會，增進其職涯發展，擬開發事業單位提供相關職場體驗機會，並建立職場體驗單位名冊，並運用中央資源提供職場體驗津貼，每半日（3 小時）750 元，每周上限 30 小時，每年最高 4.5 萬元；事業單位每指導 1 名少年可獲 2,000 元行政協助費。
- (四) 職缺開發及就業媒合：提供就業機會、工作條件與所在區域

職業發展等資訊，媒合適合之工作職缺，並善加運用中央與本府就業促進津貼相關措施，如：求職面試整備服務計畫、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臨時工作津貼、求職交通津貼、青年就業獎勵金、職場指導獎勵金等相關津貼或補助金，提高就業錄取機會。

(五) 就業適應輔導：就業媒合成功後，由就業服務員持續追蹤至穩定就業滿三個月後。

(六) 「工程領域職場體驗暨徵才會」(明年增加)：為協助青年找到職涯方向及培養專業技能，明年規劃辦理「創造青年~打造一個家！」工程領域職場體驗暨徵才會，擬邀請營建工程領域的友善廠商提供各式工種職缺及實作體驗，透過師傅指導讓青少年有機會學習一技之長，以強化就業準備、引導就業價值觀，也讓企業有機會找到適合學徒培養的人才。

#### 陸、洽辦方式

- 一、電話洽詢就業服務處：市府總機(04)22289111 轉 36100。
- 二、洽就業服務站（台）辦理：至臺中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所屬之就業服務站（台）提出申請或預約。

#### 柒、預期效益與經費需求

- 一、 提供初次尋職青年職涯規劃、求職培力、提升職能，促進穩定就業等各項服務措施。
- 二、 整合網絡資源，依弱勢青少年就業需求，強化就業準備與提升就業技能，確保個案不漏接。
- 三、 所需經費由各單位內年度公務預算、相關基金預算項下支應(如附表)。

附表 嘉獎計畫經費來源列表

項目	經費來源	114 年/115 年預算 (單位：元)
職場學習再適應計畫	就業安定基金	114:18,481,000 115:還未核定
臨時工作津貼	就業安定基金、就業保險基金	114:28,524,000 115:還未核定
勞工藝級棒	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	114:2,100,000 115:2,100,000
職場見習(職場體驗津貼、行政協助費)	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計畫支應	115:660,000
青年跨域補助金	就業安定基金	114:1,707,000 115:還未核定
青年就業獎勵金	就業服務處年度公務預算	114:10,000,000 115:10,000,000
職場指導獎勵金	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計畫支應	115:500,000

114 年度經費總計：6,197 萬 2,000 元

# 臺中市政府強化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服務計畫

